

日暮

乡关

rimu
xiang guan



李鹰
著

華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rì mù xiāng guān

李鷹
著

乡关 日暮

華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日暮乡关 / 李鹰著. —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14.4

ISBN 978-7-5075-4149-6

I. ①日…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37491号

日暮乡关

作 者: 李 鹰

责任编辑: 李瑞虹 郎 霓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bs.com.cn>

电 话: 总编室 010-58336239 发行部 010-58336270

责任编辑 010-58336197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0

字 数: 250千字

版 次: 2014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4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75-4149-6

定 价: 3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叩问大地，寻觅乡愁

——关于《日暮乡关》的读与悟

“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崔颢的《黄鹤楼》里的千古名句的确是令人愁肠寸断。因此，李鹰的这部长篇小说以“日暮乡关”作为题目，给我们指出了一条进入这部小说的路径：这一定是一部关于时间，关于变化，关于成长，关于乡愁的作品。

我知道李鹰作为小说家出道很早，早在 80 年代初他就走上了文学的道路，与刘醒龙、邓一光是一代作家。1988 年我在武汉大学就读时，在当时湖北的一些文学杂志上读过他的中短篇小说。他早期的作品极具锐气，关于乡村和乡土的写作十分精到，那些小说后来收录在他的中短篇小说集《正果》里了，读者可以找来看看。不过，进入到 90 年代之后，也许是出于疏懒，也许是生活忙碌，李鹰的写作就不怎么勤勉了。因此，拿到这部小说的书稿，我还是吃了一惊，觉得一个作家的确是需要时间来沉淀和成长的，李鹰兄这部小说让我看到了一个作家可

以像一棵树那样不断生长的可能性。

拿到这部书稿还有一个机缘，那就是，我和李鹰的弟弟李毅是武大校友，李毅是湖北洪湖人，洪湖人大都是实在、质朴、爽朗和大气的。李毅是我在政教管理系的师兄，我与他在大学的时候就是好友。1990年李毅被分配到北京，当我毕业来到北京，正感举目无亲，四顾茫然之时，首先想到的就是投靠武大的师兄弟们。因此，我到李毅那里蹭了不少顿饭。他娶了一个北京媳妇儿，嫂子人也很好。后来当李毅说他哥哥就是作家李鹰，并希望我能给他的长篇小说作序的时候，我是非常吃惊的。这就叫做机缘巧合了。稿子发给我时，我尚在出差途中，趁着间歇看完了这部小说。

我的第一个感觉是，李鹰的确是一个资深的老写手了。他在日常生活里去感受时间的消逝、人与物的变化，厚积薄发地写出了这部小说。他是媒体人，职业性质决定了他要接触生活的各个层面以及各色人等，而崇尚自由的洒脱秉性，又决定了他能够用不羁的目光去探究社会与人生。因此，对于一个浸淫于文学20多年的作家，可以写就出自己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的确是令人刮目相看的。小说的叙述非常沉稳，让我看到了李鹰在掌握叙事技巧时的那种娴熟的功力。他是一个熟手，不是一个生手。生手连基本的叙事都无法掌握，语调更是很毛躁，很不沉稳。而李鹰的小说，在叙述语调的选择上，是那种深沉有力、平缓如波澜不惊的大河奔涌般的宁静。

小说是从一座村庄说起来的。我们可以想象一下江



汉平原的村庄风光：到处都是湖泊，水波连天，水边的稻田翻起千顷浪，四溢着鱼米香气。小说的主人公就是从那里出生长大，然后离开家乡，来到遥远的阔大的城市，展开了自己的人生画卷。长篇小说还是处理时间的艺术，在这部小说中，时间的跨度达到了几十年，改革开放的年代里，时代的巨变化作了影子，附着在每个人物的身上。而小说中白乌鸦的设定，则是带有浓厚的象征意味的。

我的最突出的感觉是，小说中有沉甸甸的人生思考，与当下中国人的精神境遇有关，这给了我极大的震撼。

小说的情节并不复杂，主要写的是槐树村两个游子——严良和吴梦龙从离开家乡到最后回归的故事。我觉得严良和吴梦龙两个人物，有点像是作者的某个双胞胎分身，他们离开家乡，却与所有游子一样，都企盼荣归故里，光宗耀祖。这样的心理原本无可厚非，却往往事与愿违。严良和吴梦龙的命运正好印证了这一点。作为从小村子里第一个走出去的大学生，一个在单位才华横溢的诗人，严良本可以在自己热衷的事业——文学上有所作为，最终却在残酷的现实面前陷入了尴尬的境地：总想保持文人气节，又总在官场患得患失，成为了一个既不像真正的文人，又不像真正的“官人”的边缘人。

而作为“顽主”的吴梦龙则从小混迹黑道，刑满释放后在商海里打拼，几度沉浮后成为了亿万富翁。这样的“成就”都是他采取非法手段攫取的，他也因此付出了众叛亲离的惨痛代价。最后的结局是，严良被现实折

磨得身心俱疲，吴梦龙则被自己折磨“没了”（死了）：

吴梦龙再也没有睁开眼睛，进入了昏迷状态。世界对他来说，已变成了一团黑暗和混沌。对妹妹们的大声呼唤，他没有任何反应。只有从他那粗重而又急促的喘气中，才可看出还有一丝生命体征。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他的生命也在一点一点地流失。严良急了，劝他妹妹们赶快将他送回去。她们也急，但很固执，表示要尽最后的努力救治他，甚至还幻想他能重新醒过来。看着弥留之际的吴梦龙，严良觉得自己有必要和他作最后的诀别。于是便坐到床边，双手捉住了他一只业已干枯的手，一下一下地摩挲着，似乎要将自己的哀痛和不舍传导给他。吴梦龙的手凉凉的、僵僵的，没有丝毫动静，眼角却渗出了泪水，一缕又一缕。是对生的留念，还是对死的恐惧？是忏悔不端的行为，还是遗憾未了的心愿？严良胡思乱想着，突然悲中从来，禁不住放声大哭。哭吴梦龙，也哭自己。想自己和吴梦龙像浮萍一样在外漂泊了数十年，原以为可以打出一片天地，却双双被弄得伤痕累累；原以为可以荣归故里，却最终没有找到回家的路。严良越想越难过，哭声也越来越高。吴梦龙的妹妹们并不明白严良想了些什么，但还是被严良撕心裂肺的哭声感动了，也跟着哭了起来。

可以说，通过这两个人物的悲剧命运，揭示了作家的写作意图：那些人生表面的浮华与虚荣，并非人生的



最要义。于此，读者不难窥见作家李鹰对精神家园的叩问与追寻。他是这个世界残存的理想主义者。

可贵的是，这部小说运用了整体象征，将自己的理性思考托付给了象征物。书名中的“乡关”既是家乡的古称，更是精神家园的指代。严良和吴梦龙一直心系家乡，在“渴望扬名立万、衣锦还乡”与“近乡情更切，无颜见江东父老”的感受里徘徊往复，难以投入家乡的怀抱。一如小说中所言：家乡很近，家乡又很远；知道家乡的方向，却找不到回家的路。他们在物欲横流的当下，迷失了自我，既疏离了家乡，也荒芜了精神家园。又如小说中《白乌鸦》一诗所言：槐树承载不了，业已变异的生命。当梦醒时分，拿什么喂养灵魂？由是观之，人一旦丧失“乡关”，即灵魂的安放之地，所有的努力还有什么价值可言。

我最欣赏的是小说中的白乌鸦，那对似真似幻的白乌鸦也是一个象征物，贯穿于全书始终，像一只梭子时时吸引人的眼球，把小说编织得非常缜密。同时，它又承载了作家的深度思考。联想到小说中人物的遭际和命运，其隐喻便可做这样的解析：变异的人性与人生是万万不可取的。

可以说，《日暮乡关》不是一般讲故事的小说，它在今天出现，在部分食品、空气和水源都受到污染的今天，将“人心是否首先受染”的命题赤裸裸地摆在读者面前。严峻的拷问发生在作者的内心里，因此，这部小说在今天问世，有着巨大的现实意义。小说直面人心的退败，

直面时代的伤痛，更多的是引发读者痛苦的思索。这当然缘于作家本人那种背负十字架似的探究。这样的阅读无疑是沉重的，但并不沉闷。这得益于作家的架构能力和语言功力。全书采取板块式结构，四大章节既独立成章，又互为关联。每个章节内容集中，脉络明晰，不枝不蔓，一气呵成。此外，全书的语言也很有特色，20来万字的小说少有对话，多是那种洋洋洒洒、行云流水般的叙述语言，而且颇富张力。无论是铺排故事，还是状写场景，无论是描摹人物，还是表情达意，其语言都那么活泼灵动，有很好的表现力和感染力。由此可见，李鹰是将这部作品打磨又打磨，直至另观者眼前一亮的程度，才肯出版。

我读这本书已经是安静的深秋。我是非常欣喜的，《日暮乡关》似乎将我重新带回了时光的深处，看到书中的人物由暗淡到发亮，逐步地向我们走来，一个个是那么的栩栩如生。

总之，这是一本好看、耐看的书，也是作家李鹰为读者提供的一个特殊的文本。同时，这本书因为塑造人物的独特性，因为结构和处理时间的别具匠心，以及语言的舒缓沉稳，还有触及时代命题的宏大和深沉，必将奠定自己在当代文学领域里独树一帜的地位，并引发阅读过后的我们去叩问大地，去寻觅那不尽的乡愁。

邱华栋（著名作家，《人民文学》副主编）

001	/	第一章
093	/	第二章
167	/	第三章
247	/	第四章

第一章

—

那件事过去好多年，严良依然心有余悸，以致一想起来，便会胸口隐隐作痛。

那时的严良还很小，很小便很好奇，很好奇便喜欢登高爬低，于是便爬到了一棵槐树上。槐树是邻居吴三爷的，吴三爷的槐树并没有什么稀罕的，村里到处都是槐树，严良家房前屋后就有好多棵。总之，严良就爬到了吴三爷的槐树上。爬上树也没干什么，只是东看看西望望，往下一望不打紧，就望见了一支黑洞洞的枪口对着自己。随着“砰”的一声，严良便像一只中了弹的鸟儿掉了下来。

严良事后得知，那声“砰”是从吴三爷嘴里发出来的。吴三爷解释说只想开个玩笑。可玩笑开大了，大得差点害了孩子的性命。幸亏掉到了灰坑里，身体并无大碍。即便这样，严良也昏死了半个时辰。再后来，严良渐渐明白，其实事情并非玩笑那么简单。吴三爷特别在意那棵槐树，甚至到了禁忌的地步。那个将鸟铳对准严良的举动或许就带有恼怒的成分。

事情自然会惊动严良的父亲严大爹，严大爹自然要找吴三爷

讨个说法。严大爹还没来得及找吴三爷，吴三爷倒先找上门来了。吴三爷一手提着一只绑了脚的老母鸡，一手提着那支跟随了他多年的鸟铳，什么话也不说，只定定地盯着严大爹。严大爹见此有些懵了，也就愣愣地看着吴三爷。过了一会儿，只见吴三爷将老母鸡扔到严大爹脚边，又抡起鸟铳在一只石凳上砸了个稀巴烂，然后扭头走了。直到这时，严大爹才回过神来，回过神的严大爹看看四周，见没了吴三爷的影儿，只有一群围观的乡邻，便求助似地对大伙说：“看看，这像什么话，连句认错的话也没有。”大伙都说：“这就等于认错了，那头犟牛，这样就不错了。算啦，算啦。”说完，大伙便散了。

事情到了这一步，严大爹也没了别的法子，但心里还是有些气不顺。气不顺就会想得多，想得多就会往坏处想，想着想着就想到了那对白乌鸦上。

二

一切似乎都与白乌鸦有关。

前面已经说过，村里到处都是槐树，有的还是上百年的古槐，树身几个人都合抱不住。大概是因为这个，村子才叫槐树村。满村的槐树树冠相接，遮天蔽日，浓荫匝地，即便是三伏天，也让人感觉不到一丝暑气。每当四五月间槐花开的时节，村子里便蒸腾着浓郁的香气，吸溜一下鼻子，口里满是甜丝丝的味道。树多鸟自然也多，槐树村的鸟那叫真多，数量是没法统计的，仅种类就不下四五十种，常见的有麻雀、燕子、喜鹊、斑鸠、八哥、黄雀、灰鹊、白鹭等，有时还会飞来几只南方不多见的丹顶鹤，这种鸟一般不会待上过多的时日，只是把这儿当作了歇脚的地方。

乌鸦是少不了的。村里人通常叫它老鸱，或者干脆叫灾星鸟。这种一身乌黑羽毛，发出喑哑而又凄厉的“呱呱”声的鸟儿很不讨人喜欢，岂止不喜欢，甚至到了厌恶、憎恨的地步。据说它会带来晦气。只要一见到，村里人就会扬手跺脚轰它，或是拿土块、石子扔它，有时还动用了鸟铳。

然而，村里人却对一对儿白乌鸦津津乐道。

相传，在严大爷和吴三爷的父辈还是孩子的时候，村里来过一个瞎眼道人，姓汪，60开外年纪，白眉，白须，头戴道冠，身着道袍，颇有几分仙风道骨。汪道人有何身世，为何到了槐树村均无人知晓，只知道他与严大爷的祖母是本家，便住了下来。

一般都是小住，住个十天半月，稍长一点儿也就一月有余，然后就不知去向，往往几个月后就会回来，然后又不知去向，如此有规律的生活持续了三五年时间。汪道人会算命，也会说书。据说算命非常准，你只要报上生辰八字，他就掐掐指头，口里念念有词，立马说出你的吉凶祸福。他说时不喜欢拐弯抹角，而是直言相告，往往把你说得一惊一乍，或喜或悲。不过，说到凶祸时，他会教你如何化解，其结果往往是否极泰来、化凶为吉，他的话又往往得到了验证。这样的算命自然特别讨喜，自然也会得到一点报偿，比如几个铜板，或是几升米、几个鸡蛋，而这些东西也就当作了他的食宿费。至于说书，汪道人可是一肚子的书，什么“薛刚反唐”啦，“罗通扫北”啦，“薛平贵与王宝钏”啦，“杨门女将”啦，还有杂七杂八的神鬼故事，他都说得绘声绘色、妙趣横生。冬天的夜晚，严大爹祖父的家里多半会挤了一堂屋人，中间地上置一偌大的铜脸盆，里面是烧得旺旺的柴火。汪道人端坐上方，手执一把纸扇（纸扇是不离身的），见众人静了下来，便会喝一口茶，润一下嗓子，将纸扇啪地一下拍在大腿上，然后拖长声音念出“从前”两个字开始说书。夏天的夜晚，说书的场面更为壮观，严家门前的槐树下围了一圈又一圈的人，有蹲着的，有坐在板凳上的，有坐在地上的，有顽皮的小孩干脆骑到了槐树上的。月光从密密的树枝间筛下来，铺了一地银白，不远处的河水发出轻柔的流淌声，不时送来一阵阵清凉的河风。众人静静地听着，偶尔伴着汪道人的喝呼声和戏谑声，或大笑得前仰后合，或咋呼得手舞足蹈。待到夜深，汪道人便在故事的精彩处来上一句“要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众人便心满意足地，或是余兴未了地慢慢散去。

那天清晨，小住了几日的汪道人和严大爹的祖父母辞行，这样简短的告别仪式已重复了多次，似乎没有什么特别之处。稍有不同的是，汪道人将自己视为宝物的纸扇送给了严家人。纸扇似乎也没有什么特别的，是那种城里文人、商人和乡绅们常用的纸扇，上面是一幅水墨画，不知出于何人之手。画旁有两行蝇头小字：“灵异下凡，贵人出世”。那字墨迹还未完全干透，想必是汪道人刚刚写上去的。见此情景，严大爹的祖父母这才察觉到汪道人的此次辞别非比寻常。果然，汪道人这一走就再也没有回来。

严大爹的祖父粗通文墨，认得汪道人纸扇上的字，但不解其意，于是便请私塾里的教书先生。先生学富五车，精通四书五经、七典八故，对这几个字的意思作了透彻的讲解，但对何为“灵异”、何为“贵人”还是不明就里。严大爹的祖父最终仍然一头雾水。

时间一长，这事便被搁在了一边。只是到了冷冷的雪夜，或是长长的夏夜，村里人会偶尔想起汪道人，念叨起他的好来。

那对白乌鸦飞来的时候，正是槐花盛开的时节。晨起的严大爹的祖父在屋后小便，憋了一夜的尿水流淌得酣畅淋漓，那种雨打芭蕉般的声响让他陶醉地仰面闭上了眼睛。待睁开眼睛时，他便看到了自家槐树顶上那对儿白乌鸦，通体纯白、如玉一般的白乌鸦。这一发现让他瞪圆了眼睛，张大了嘴巴，也让他脑子里灵光乍现。他突然明白了汪道人写在纸扇上那八个字的意思。可以想见，他当时的心情是何等的兴奋，兴奋的他顾不上系好裤带便在门前大呼小叫起来：“我家要出贵人了！我家要出贵人了！”

三

槐树村是个不大不小的村落，住着七八十户人家，大多是严吴两姓。据说，两姓的先人是从江西逃难来的异性兄弟，见这儿地处偏远，既有可开垦的荒地，又紧邻水产很丰富的湖区，便卸下随身携带的简陋家私安顿了下来。这只是口口相传的说法，因少了文字记载，已无从考证。但两姓相处得还算融洽，几乎没有什么大的家族纷争，这倒是实情。特别是严大爷和吴三爷两家，上几代还结过姻亲，应该还算亲戚关系。他们的父辈和祖辈似乎也没有什么过节，可到了他们这辈上却出了问题。两家虽说是邻居，但似乎从未热乎过，岂止不热乎，还总是闹别扭。

问题就出在白乌鸦上，确切地说，是出在关于白乌鸦的说法上。

上面叙述的有关白乌鸦的故事出自严大爷之口，而吴三爷却有另外的“版本”。故事的整体框架没有大的出入，只是结尾部分大相径庭。吴三爷说的是最早见到那对儿白乌鸦的不是严大爷的祖父，而是他吴三爷的祖父。最为关键的是，那对儿白乌鸦并不是栖息在严家的槐树上，而是栖息在他吴家的槐树上。就这个问题，两人曾当面辩驳过，都搬出自己的父亲作证。可严大爷的父亲成分高，早被吓得什么话都不敢说，而吴三爷的父亲本身就是哑巴，什么话也说不出。于是，这个问题依然是个问题。

村里人对严吴两家的说法不置可否，几乎清一色地采取了骑

墙的态度。大伙并不在意白乌鸦栖息在了哪家槐树上，而是在意村里有了白乌鸦的故事，不管这个故事是否真实，起码这个故事让村子平添了几分神秘的色彩，也平添了几分知名度。事实上，白乌鸦到底栖息在了哪家槐树上，也许很难掰扯得清。两家世代为邻，两家的槐树树干挨着树干，枝叶连着枝叶，一时看走眼也说不准。更何况，白乌鸦毕竟是活物，总是一会儿栖息在这棵树上，一会儿又栖息在另一棵树上。更何况，严大爹和吴三爷都只是转述各自长辈的话，本人并没有亲眼见到白乌鸦。

然而，严大爹和吴三爷却依然固执地认定那对儿白乌鸦是栖息在自家槐树上。两人的嘴巴官司也因此没完没了。

其实，村里人心里都明白，即便没有白乌鸦，严大爹和吴三爷的关系也不会好到哪里去。原因很简单，两人在村里都是人尖子。人尖子个性特别好强，谁也不服谁，要是人尖子又恰好是邻居，那尖尖儿免不了就会刺着对方。